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龙集团”）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应进行换届选举。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无异议后，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7月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将股东提名的七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一、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提名情况

本次换届获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7名：冯毅先生、梅琴女士、陈东阳先生、廖星先生、赵梓潼女士、赵伟先生、刘美媛女士。公司决定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差额选举方式和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6名。

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1。

二、拟任独立董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冯毅先生提名夏明会先生、宋铁波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持股5%以上股东程宇先生提名谢新洲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三位第五届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取得深交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董事会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若深圳证券交易所未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出异议的，公司将按计划将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2。

三、离任董事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冯华先生、陈铁平先生、陈亮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蓝海林先生因任职时间超过六年，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本次换届后，冯华先生和陈铁平先生仍然担任上市公司子公司其他职务，蓝海林先生和陈亮先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冯华先生、陈铁平先生、蓝海林先生、陈亮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健康发展作出了巨大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冯华先生、陈铁平先生、蓝海林先生、陈亮先生自任职以来对公司所做的贡献致以诚挚的谢意！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冯华先生持有 20,225,000 股天龙集团股票，陈铁平先生持有 1,731,445 股天龙集团股票，蓝海林先生和陈亮先生未持有天龙集团股票。上述各位离任董事均承诺继续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2017 年 5 月修订）等关于董事减持公司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特此公告。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五日

冯毅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 年生，EMBA 后续教育。冯毅先生为公司创始人、中国油墨协会副理事长、高要市政协常委、肇庆市政协委员、全国人大代表。2007 年公司改制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总经理。

冯毅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170,724,933 股，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所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梅琴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5 年生，华南理工大学管理学硕士。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人力行政总监、子公司煜唐联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二级子公司北京品众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二级子公司北京吉狮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公司监事、油墨事业部副总经理、子公司广东天龙油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行政人事部经理。

梅琴女士与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 60 万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所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陈东阳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5 年生，会计师，本科学历。2002 年入职公司，曾任会计员、资产管理专员、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助理、集团报告合并部经理、财务副总监，2013 年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

陈东阳先生与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 60 万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以及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廖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生，工学学士。曾任上市公司副总经理、销售总监。2018 年起任公司油墨事业部总经理。

廖星先生与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毅先生为表兄弟关系；廖星先生持有公司 60 万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以及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赵梓潼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生，北京大学本科学历。2019 年起任北京品众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市场总监，兼任全资子公司北京煜唐联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全资二级子公司北京品众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吉狮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奇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品众互动商务服务有限公司、芜湖吉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8 年曾任北京品众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人事行政总监；2015 年至 2017 年曾任北京煜唐联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人事行政经理、北京品众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人事行政总监；曾任芜湖锐达新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赵梓潼女士与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以及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刘美媛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生，北京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广告学学士。2017 年至今任芜湖联企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副总。2014 年至 2017 年曾任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策划副总。

刘美媛女士与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以及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赵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生，北京工业大学应用数理学院信息与计算科学学士。现任中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并购投资部董事总经理。曾就职于怡安翰威特咨询公司和银河证券。

赵伟先生与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以及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 2：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夏明会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 年生，会计学教授、注册会计师。现为广州大学会计系教授、广东华南经济发展研究会副会长、广州市人大预算委员会咨询专家、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夏明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以及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谢新洲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 年生，信息管理学博士。现为北京大学新媒体研究院教授、全国新闻与传播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长。

谢新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以及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宋铁波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 年生，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现为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

宋铁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以及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